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鄭依琳
電話：062991111#8648
電子信箱：morlyili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405351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535135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實體
研習計畫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規定，初階評鑑人員研習課程包括線上10小時以及實體12小時，實體研習部分包括「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」8小時，「教學檔案製作、評量與運用」及「專業成長計畫」共4小時，初階實體研習課程共有2天，第一天為「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」，第二天為「教學檔案製作、評量與運用」及「專業成長計畫」。
- 三、旨揭實施計畫規劃13場次，欲參加104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之教師，請於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網站（<http://tepd.moe.gov.tw/>，以下簡稱教專網）註冊，並開啟open-id，以利教師將研習時數登錄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並於完成10小時線上研習課程後，至教專網報名參加實體研習課程。

四、各場次名額為80人，額滿為止，研習場次以不開放現場報名為原則，為配合教育部規定，以及掌控研習品質，請參加教師務必準時出席，並配合簽到、簽退之制度，正式課程開始後15分鐘後將收回簽到表。

五、參加本研習人員核與公假，全程參與者，由教專網登錄完成初階評鑑人員實體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5-06-03
14:46:22
電子公文章